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內容概不負 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 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Regenerative Medicine International Limited 中國再生醫學國際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58)

延遲寄發 有關(1)結欠付款協議及 會員轉讓協議之主要交易;及 (2)違反GEM上市規則的通函

茲提述中國再生醫學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十月三十一日關於(i)有關結欠付款協議及會員轉讓協議之主要交易;及(ii)違反GEM上市規則的公告(「該公告」)。除文義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誠如該公告所述,一份載有(其中包括)(i)結欠付款協議及會員轉讓協議的進一步詳情;及(ii)根據GEM上市規則須予披露的其他資料的通函(「**通函**」)現時預計於二零二五年十一月二十一日或之前寄發予股東。

由於需要額外時間以落實將載入通函的若干資料,本公司正向聯交所申請豁免嚴格遵守GEM上市規則第19.41(a)條的規定,而通函的寄發日期現時預計將延遲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或之前。

承董事會命 中國再生醫學國際有限公司 主席、行政總裁及執行董事 王闖

香港,二零二五年十一月二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王闖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非執行董事為雒敏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霍春玉女士、周旭東先生及梁文輝先生。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刊發日期起計至少保留七日於GEM網站www.hkexnews.hk之「最新上市公司公告」一頁及於本公司之網站www.crmi.hk內登載。